

## 一事一议助力乡村振兴

## 唐头村：“一事一议”架“心”桥助增收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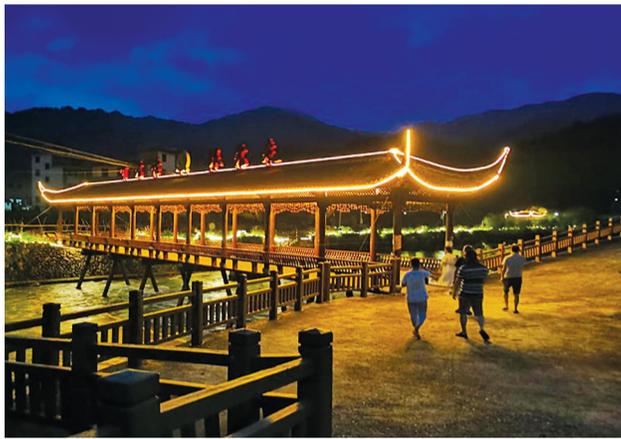
本报讯（记者 徐露婷 通讯员 余礼）“自从便民木桥建立起来后，我们出行方便多了。”4月27日，在苏庄镇唐头村，代办员徐小青指着架在外碓河道上的便民木桥高兴地说。

唐头村位于苏庄镇西面，与古田山国家级自然保护区毗邻，村子傍水而居，与外界隔溪相望。虽然原先村子里有着3座水泥石拱桥，然而这三座石桥都在唐头村的上片，唐头下片以及外碓片区村民想要出行，都要绕到上片才能通过石桥出行，这让大部分村民们的生产生活都十分不便。

2016年，经村两委商议，村民代表大会表决通

过，唐头村决定以申报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项目为契机，通过财政奖补、地方财政整合配套和村集体自筹等形式，在村庄外碓河道上，建造一座便民大桥，方便村民出行。为了提升和美化村庄环境，便民大桥以仿古木桥形式建造。

“我们每天都要来这里坐坐，和大家聊聊天，娱乐一下。”村民方顺祥相告。如今，村中这座新建的便民木桥不仅连接了村庄与县道苏古线，便利人民出行，也成了村民们沟通思想、化解矛盾、纳凉休憩、休闲娱乐的好去处，更是唐头村发展“美丽经济”的一条靓丽风景线，古色古香的仿古木桥成为了游客们来唐头村的打卡地。



“每年，都有不少游客通过仿古木桥来到唐头，进一步带动了周边28家民宿、农家乐的蓬勃发展。”苏庄镇唐头村党支部书记方山荣相告。多亏有“一事一议”项目，如今，在县

政局和镇党委政府的支持下，村民们不仅出行便利了，精神文化生活也丰富了，乡村休闲旅游也更加红火了。

## 芳村村：“一事一议”让农村“出彩”

本报讯（通讯员 程敏娟）“以前想要饭后沿着河边散散步都难，原本这条路狭窄，也没有防护栏还没路灯，不安全；现在好了，石板铺好，防护栏装好，还安装了路灯，村民休闲又多了个去处。”近日，长虹乡芳村村民老余开心地说。

原来，在村两委干部以及长虹乡的努力下，芳村村美丽乡村河道步道防护栏提升建设项目纳入2020年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

补项目，经过数月的施工终于建成，村民茶余饭后多了一个好去处。

在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项目的推进下，芳村村又先后完成了健身休闲娱乐综合广场、芳村村文化礼堂等一系列促进农村大发展的项目，丰富了村民的生活，群众的获得感和幸福感不断攀升。

近年来，长虹乡积极争取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项目，以村民需要最迫切、利益最直接的村级公



益项目为主要切入点，助推美丽乡村大发展。“一事一议”财政奖补项目让

村民过得“精彩”，让农村变得“出彩”！

## 龙潭来风

文明用语  
温暖你我他

江健芳

“您好”“请慢走”……这些听起来似乎很简单的文明用语，真正用于日常生活中却是少之又少。

我曾听说过这么一个简单的事例：衢州的士小哥们刚开始使用文明用语的时候，被嘲笑、被不理解。可当某天，有位来衢州旅游的游客乘坐的士时，的士小哥的“您好，先生，请问您到哪里？”这么简单的一句话，让乘客竖起大拇指夸赞，称衢州是个有人文素养的好地方。

文明用语是文明的体现。在自己孩童的时候，父母肯定会教育说：“遇到老师、同学要有礼貌，与同学分开要说再见。”其实这些看似简单的言语却是打开别人内心的一把钥匙，也是人与人沟通的桥梁。鲁迅先生曾说：“语言有三美，意美在感心，音美在感官，形美在感目。”简洁的三句话道出了语言的魅力。

古人又云：“良言一句三冬暖，恶语伤人六月寒”。在社会交往中，粗鲁、生硬的语言，会让人产生反感，甚至抵触。一句不文明的话，轻则伤和气，重的话就伤感情了。所以当您再次听到“您好”这些文明用语的时候，请不要嘲笑，而应以“您好”回应他人，做一个善于使用文明用语的人，同时为创建全国文明城市贡献一份微薄的力量。

社区帮小区建“网格”  
自治管理更上一层

本报讯（记者 王钰 通讯员 郑攀燕）4月13日，吞滩社区的工作人员和志愿者们走进凤凰盛世小区，帮助小区开展业主代表（楼长）推选工作。

“凤凰盛世小区有1800多户业主，但是业主委员会成员只有9人，人员少，小区工作开展难。”吞滩社区副主任、妇联主席郑攀燕告诉记者。

为完善业主议事机制，便于小区自治管理，经过前期方案讨论、宣传动员、公示公告，吞滩社区工作人员主动上门帮助小区开展业主代表（楼长）推选。当天上午，工作人员和志愿者分成18个小组，挨家挨户上门发放、回收选票，晚上六点半，推选结束，工作人员现场计票汇总。“下一步，社区和业委会将对推选出的代表人选进行资格审核并公示，确定凤凰盛世小区业主代表（楼长），让业主代表（楼长）协助业主委员会开展工作。”吞滩社区党总支书记、居委会主任徐苏芳相告。

清理塌方落石  
保公路安全畅通

本报讯（通讯员 江健芳 曹友清）4月27日早上7时左右，县交通运输综合行政执法队池淮中队接到群众电话，得知城白线K29+900M处突发山体落石，影响群众的正常通行。该中队立即组织执法人员赶赴现场，设置安全警示标志，指挥过往车辆减速有序通过塌方路段，并及时对塌方落石路段进行清理。经过半小时的努力，将落石清除完毕，恢复道路正常通行。

## 苏庄镇“公园薯香”党建联盟成立

本报讯（记者 徐文杰 通讯员 徐翔）4月23日，苏庄镇“公园薯香”党建联盟成立暨“村企结对、数字赋能”集体经济攻坚提升部署会在溪西村召开。

近年来，苏庄镇坚持“党建统领、抱团协作、数字赋

能”理念，推进资源共享、优势互补、发展互促，积极探索党建统领+村企结对发展模式，形成抱团发展合力，加速推进村集体经济攻坚提升。通过整合溪西村、横中村、富户村等党组织成立“公园薯香”党建联盟，并与中移杭

研、中移终端、中移在线、浙江余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等企业开展村企结对，进一步提升生产技术，拓宽市场销售渠道。

在随后召开的部署会上，浙江余爸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负责人余小龙就小香薯

种植前景、技术要点、产业发展等方面内容向村干部、村民进行授课，随后举行“公园薯香”党建联盟成立仪式，由镇党委书记向村党支部书记代表授旗，并由溪西村村支书与企业签约项目合作协议书。

## 关于开展不文明行为集中整治的通告

广大市民：

开化县争创全国文明城市已全面展开，这是一项光荣而艰巨的任务，广大市民是城市文明的受益者，更是文明城市的建设者，为提升城市文明程度和精细化管理水平，依据《衢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等法律法规，自2021年5月1日起，决定开展不文明行为集中整治。现将有关事项通告如下：

1. 不随地吐痰、便溺，不乱扔烟头、果皮、纸屑等废弃物，不乱倒垃圾、污水。  
2. 不在室内公共场所、公共交通工具和其他禁止吸

烟的公共场所吸烟。

3. 不在建筑物、构筑物、公共卫生间、树木、地面、楼道、电杆或者其他设施上刻画、涂写、张贴各类小广告。

4. 不违反规定饲养家禽家畜，携犬等宠物出户需束犬绳（链）、佩戴犬牌，并及时清理宠物粪便。

5. 不得在住宅小区及楼道等处堆放各类杂物，业主需在2021年5月7日前，自行清理；逾期未清理到位的，将由相关单位集中处置。

6. 不在小区内、沿街街面私拉电线和插座给电动车充电，不占用消防通道、不占

用消防登高场地，不侵占公用空间，不在公共绿地种植瓜果、蔬菜，不在公共场所随意晾晒物品。

7. 车辆停放须在划线的停车位内依次、有序、顺向投放。违法停放，将依法拖移。

8. 行人需在人行道内行走，过马路要走斑马线，不得闯红灯、跨越、倚坐道路隔离设施。

9. 非机动车不得违反交通信号规定和逆向行驶，不得在非非机动车道外行驶，如无非机动车道，需在车行道右侧行驶。

10. 不得在小区及其他公共区域私搭乱建，沿街店铺不得占道经营、店外经营。对于违反上述规定，综合行政执法局等城市管理等部门将按照《衢州市文明行为促进条例》等规定予以处罚，并将不文明行为进行曝光，属于《浙江省公共信用信息管理条例》规定的不良信息的，依法记入信用档案。

开化县创建全国文明城市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 
开化县综合行政执法局  
2021年4月30日